

2018 年费县司法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功能科目）
- 二、收支预算总表（经济科目）
- 三、收入预算表
- 四、支出预算表
-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采购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费县司法局是费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管全县的司法行政工作。县司法局内设办公室、人事科、法制宣传科、法律服务管理科、基层工作科、计财装备科和社区矫正管理办公室等7个行政职能科室，下属公证处和法律援助中心2个事业单位，并拥有12个乡镇（街道）司法所以及1个经济开发区司法所作为司法局直管的派出机构。主要职能是：

（一）贯彻执行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司法行政工作政策、规划、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全县法制宣传教育和全民普及法律常识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全县依法治理和对外宣传工作。

（三）指导监督全县律师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

（四）指导监督全县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

（五）负责全县司法所建设、社区司法行政工作室建设和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配合人民法院做好人民陪审员工作。

（六）负责全县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

（七）负责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八）指导管理全县司法鉴定人和司法鉴定机构工作。

（九）监督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

（十）负责司法行政系统外事工作及涉港澳台法律服务的联络工作。

(十一) 负责管理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装备工作。

(十二) 负责主管业务范围的行政应诉、复议、听证相关工作。

(十三) 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十四) 依法依规履行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职责。

(十五)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和应由本部门承担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费县司法局部门预算包括：费县司法局本级预算、局属事业单位法律援助中心预算。

纳入费县司法局局 2018 年部门预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

- 1、费县司法局
- 2、县法律援助中心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2018 年收入总计 941.7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941.72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增加 249.44 万元，增长 36%。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26.72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2018 年支出总计 941.72 万元（其中本年公共安全支出 898.8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2.86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增加 249.44 万元，增长 36%。其中：

1、按功能分类科目，公共安全支出（类）898.8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类）42.86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2、按经济分类科目，工资福利支出（类）628.4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288.7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4.5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2018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941.72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增加 249.44 万元，增长 36%。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 926.72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资金 1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计 941.72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增加 249.44 万元，增长 36%。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公共安全（类）支出 898.86 万元，主要用于全县司法行政基本运行、基层司法业务各项支出、律师队伍的完善和管理、人民调解等

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2.86 万元，主要用于司

法人员住房公积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941.72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公共安全（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685.61 万元，主要用于全县司法行政基本运行。

2、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支出 122.25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司法业务各项支出。

3、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律师公证管理（项）支出 10 万元，主要用于律师队伍的完善和管理。

4、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支出 36 万元，主要用于律师队伍的完善和管理。

5、公共安全（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支出 20 万元，主要用于律师队伍的完善和管理。

6、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支出 10 万元，主要用于人民调解等其他司法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42.86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人员住房公积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728.4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 628.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等

2、商品和服务支出 75.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4.54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预算情况

201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汇总 2018 年度费县司法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5.47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金额 101.7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金额 101.79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0 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费县司法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0.5万元（含局机关及1个所属预算单位），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3.5万元，公务接待费7万元。

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的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2017年基本持平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与2017年基本持平、公务接待费减少1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减少不必要的公务接待，坚持勤俭节约的原则，控制经费开支，杜绝奢侈浪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省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财政部统一规定和要求，省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

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费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926.7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财政专户核拨资金	15.00	外交支出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898.86
五、经营收入		教育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七、其他收入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42.86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41.72	本年支出合计	941.7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上年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941.72	合计	941.72

本年收入合计	941.7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和结余			
合计	941.72	合计	941.72

收入预算表

单位名称：费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核拨资金	上级转移支付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941.72	926.72	15.00						
			130	费县司法局	941.72	926.72	15.00						
			130001	费县司法局	941.72	926.72	1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98.86	883.86	15.00						
	06			司法	898.86	883.86	15.00						
204	06	01	130001	行政运行	700.61	685.61	15.00						
204	06	04	130001	基层司法业务	122.25	122.25							
204	06	06	130001	律师公证管理	10.00	10.00							
204	06	07	130001	法律援助	36.00	36.00							
204	06	10	130001	社区矫正	20.00	20.00							
204	06	99	130001	其他司法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86	42.86							
	02			住房改革支出	42.86	42.86							
221	02	01	130001	住房公积金	42.86	42.86							

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费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合计	941.72	743.47	198.25			
			130	费县司法局	941.72	743.47	198.25			
			130001	费县司法局	941.72	743.47	198.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98.86	700.61	198.25			
	06			司法	898.86	700.61	198.25			
204	06	01	130001	行政运行	700.61	700.61				
204	06	04	130001	基层司法业务	122.25		122.25			
204	06	06	130001	律师公证管理	10.00		10.00			
204	06	07	130001	法律援助	36.00		36.00			
204	06	10	130001	社区矫正	20.00		20.00			
204	06	99	130001	其他司法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86	42.86				
	02			住房改革支出	42.86	42.86				
221	02	01	130001	住房公积金	42.86	42.86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费县司法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926.72	本年支出合计	926.72	926.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合计	926.72	合计	926.72	926.7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费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日常公用支出	
**	**	**	**	**	1	2	3	4	5	6
				合计	926.72	728.47	628.46	24.54	75.47	198.25
			130	费县司法局	926.72	728.47	628.46	24.54	75.47	198.25
			130001	费县司法局	926.72	728.47	628.46	24.54	75.47	198.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83.86	685.61	585.60	24.54	75.47	198.25
	06			司法	883.86	685.61	585.60	24.54	75.47	198.25
204	06	01	130001	行政运行	685.61	685.61	585.60	24.54	75.47	
204	06	04	130001	基层司法业务	122.25					122.25
204	06	06	130001	律师公证管理	10.00					10.00
204	06	07	130001	法律援助	36.00					36.00
204	06	10	130001	社区矫正	20.00					20.00
204	06	99	130001	其他司法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86	42.86	42.86			
	02			住房改革支出	42.86	42.86	42.86			
221	02	01	130001	住房公积金	42.86	42.86	42.8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费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类	款					
**	**	**	1	2	3	4
		合计	926.72	653.00	75.47	198.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8.46	628.46		
301	01	基本工资	166.36	166.36		
301	02	津贴补贴	207.08	207.08		
301	03	奖金	28.98	28.9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73	57.73		
301	10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65	17.6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8	1.7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2.86	42.8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6.02	106.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3.72		75.47	198.25
302	01	办公费	2.80		2.80	
302	02	印刷费	5.00		1.00	4.00
302	05	水费	1.00		1.00	
302	06	电费	2.00		2.00	
302	07	邮电费	1.70		1.7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2.00			2.00
302	11	差旅费	3.00		3.00	
302	13	维修（护）费	16.10		3.10	13.00
302	14	租赁费	28.20		1.20	27.00
302	15	会议费	3.00		3.00	
302	16	培训费	2.00		2.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1.00		7.00	14.00
302	28	工会经费	3.52		3.52	
302	29	福利费	0.53		0.5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00		13.50	13.5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41.94		28.44	13.5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费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类	款					
**	**	**	1	2	3	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93		1.68	111.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54	24.54		
303	05	生活补助	2.61	2.61		
303	07	医疗费补助	21.93	21.93		

公开09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费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20.50		13.50		13.50	7.00

2018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名称：费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总计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自有资金	上年结转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1	2	3	4	5	6	7	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1.79	101.79	101.79						
	06			司法	101.79	101.79	101.79						
204	06	01	130001	行政运行	18.5	18.5	18.5						
204	06	04	130001	基层司法业务	0.73	0.73	0.73						
204	06	06	130001	律师公证管理	40.8	40.8	40.8						
204	06	10	130001	社区矫正	38.5	38.5	38.5						
204	06	99	130001	其他司法支出	3.26	3.26	3.26						